# 2025年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通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5-02-13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一这本小说主要描写了主人公阿廖沙为了生活，与外婆贩卖野果，做过绘图师的学徒，在船上做洗碗工，在圣像坊做学徒等人生经历。在人生的道路上，他饱尝生活的艰辛，与形形色色的社会任务打交道，并在此期间阅读了大量书...*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一**

这本小说主要描写了主人公阿廖沙为了生活，与外婆贩卖野果，做过绘图师的学徒，在船上做洗碗工，在圣像坊做学徒等人生经历。在人生的道路上，他饱尝生活的艰辛，与形形色色的社会任务打交道，并在此期间阅读了大量书籍。书籍扩展了阿廖沙的视野，充实了他的头脑。他决心“要做一个坚强的人，不能为环境所屈服”。怀着这样的信念，阿廖沙离开家乡，奔赴喀山进入大学，走上了坚定的人生之路。

阿廖沙真的让我有所感动。他那么小就独立生存，并不害怕别人的辱骂和歧视，坚持将自己的生活走了下去。他坚定，刚毅，顽强，有远大、执着的追求。他为了挣钱，仅仅十一岁就出海，在船上做洗碗工;在荒山野林里捡果子，为了生存，他什么都做过。在母亲去世的时候，他没流一滴眼泪，甚至暗暗发誓要养活唯一亲她爱他的外婆。他这种坚韧不拔的精神怎能不使我感到敬佩呢?

读完这本书，我不禁想起了我自己。虽然我的生活条件比他好，但我却不如他。他遇到困难会迎难而上，而我却选择退缩。我总是选择简单的事情来做，有时也会做的一塌糊涂，一旦失败便流下眼泪。可是阿廖沙呢?从头至尾他没有掉过一滴眼泪，而且努力奋进，为自己的理想奋斗着。但我却没有，经常偷懒。对此我感到很愧疚。

读了整本书，我明白有些事情并不需要大人来帮忙，其实我们自己也可以完成，就是自己不努力。我们要学会用自己的眼光去看待这个世界，为自己的理想奋斗才是自己的目标。我们要学会坚持，而并不是偷懒。从小学会吃苦，长大才会成为一个有用的人。加油吧，总有一天会成功!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二**

在我读的书目里，我最喜欢的就是《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这本书。

读完了这本书的第一部分《童年》，我不禁泪流满面；读完了《在人间》这部分，我又为旧俄国的黑暗制度而气愤；读完了第三部分《我的大学》，我被主人公在社会大学锻炼的精神所深深打动。

这本书里讲主人公阿廖沙小时候父亲病故，9岁时跟母亲来到外祖父家，亲眼看见毒打儿童等令人作呕的丑事。但是，外祖母却给他讲了许多故事，他被外祖母的故事所吸引，因此对文学产生了极大的兴趣。

11岁时由于外祖父家业破产，无法养育他，他便到社会上打工，独立生活。他曾经在鞋店、圣像作坊、画师家和轮船厨房做工，受尽了屈辱。可是，书籍使他找到慰藉，在探索文学的路程中，阿廖沙又一次开始了新的人生。

在16岁那年，阿廖沙获得了自由。他重新结识了许多朋友，他一直想上大学，可是那时的大学对穷苦学生是关着大门的。终于，有一个“特别大学”——专门收留穷苦学生的学校向阿廖沙敞开了大门，阿廖沙终于开始了新的生活。

读完这本书，我深深地感受到，在生活上，阿廖沙和我比真是差得太远了，我从小就有父母的关心、爱护，是“小公主”、“掌上明珠”，真是含在嘴里怕化了，顶在头上怕摔着。可是我却总说自己父母如何如何不如别人。在学习上，我时不时嫌学习闷啊，烦啊，一点儿也不主动，对比起来小阿廖沙把学习当朋友，而我却把学习当成了自己的敌人。

小阿廖沙的生活是艰难的，可是文学给他带来了希望，他的生活在自己的勤奋努力下逐渐走向光明。我生活如此轻松，那么我就更应该像阿廖沙一样去好好地学习，打下坚实的基础，为将来建设祖国的明天贡献力量。

《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一书，像明灯、像丰碑，闪烁心头；像多彩的阳光，伴我踏向繁花似锦的征程。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三**

离海岸线很近的海边，并排长着二十多棵黑色树皮的粗大山樱树。新学年伊始，这些山樱树上便生出黏黏的褐色嫩叶来，在蓝色海面的映衬下，绽放出绚丽的花朵。不久，到了落英缤纷时节，花瓣便会纷纷落入大海，铺满一层海面，然后又随波涛冲回到海边去了。

第一次读太宰治的书时，年少不知曲中意，到现在再听已是曲中人了。难免会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七十年前的作品，再七十年后依旧屹立在文学丰碑上，足以见证这本书的意义。有人说这本书会使人沉沦消极，有人说读不懂这本书是幸福的，而我却说读这本书的过程是一种解脱。

太宰治人生中自杀了五次，一个出身富裕，却又与人类格格不入的人，是一名天才作家。同时又是日本左翼政党共产主义的拥簇者，这大概是他第一次自杀的原因。最后他终于解脱，留下了传世神作，被不少人不理解的人视为草芥，却也有人将他奉若神明，包括我。

他在文中并未提及为何自杀，需要读者自己慢慢体会。他是沉默着崩溃，自我堕落的过程竟然引起了我的共鸣。直到书读了一半我才知道人间失格的含义，失去做人的资格。而那句生而为人，我很抱歉。并不出自这本书，只是一大批跟风者说出的网络热词罢了。

若能避开猛烈的欢喜,自然也不会有悲痛的来袭。这句话很丧，很符合当代青年人的朋友圈。而太宰治却用生命告诉我们，活生生的人就是要猛烈的爱，能承受来袭的\'悲痛。

太宰治用自己充满耻辱的一生来告诉世人，如何活下去。通篇全部都是他想活下去的努力，而自我堕落与意志消沉在生命中结合起来，与生的希望抗争到高潮，最后落得这样的下场，难免让人唏嘘。

最后用一段人间失格里我喜欢的段落结尾现在天气开始变得很冷很冷，万物的隔阂大概也会变的越来越大吧。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四**

度过了繁忙的上个月，春雨的蒙蒙，低沉又烦闷的空气让积压了一个月的负能量上升到了地平表面那接近30度的燥热里，趁着中午时间，我踩着单车，跑到附近一家大学对面的书屋，点了一杯奶茶，找了一本书，坐在靠窗的吧台，耳机传来天赋异禀的主题曲。

本是随手拿起的一本书，因为他的书名比较吸引我叫《你要么出众，要么出局》，大致浏览一下书是记叙体夹杂着现实的毒鸡汤，看书先看序，发现作者（李尚龙）很有趣，他的序言没有那种让人疲倦无聊难懂的字眼，更没有刻意去修饰每个词语，用最通俗易懂的文字带我们回顾生活，上半个月看的是高尔基的《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因为缺乏对时代背景和国家的认知，让我读起来很吃力，再加上里面的故事让我觉得很压抑，决定弃读。

我最喜欢里面的一节”忙起来才好，因为闲下来更累”，故事讲作者去西藏看望一个好友，从魔都的紧张逃到安逸悠闲的西藏，他只待了两天就待不下去了，好友便对他说“你只待了两天，而我在这待了无数个夜晚”，每天一样的生活，毫无波动的情绪，读后感没有新事物的冲击，也没有出现危机，这就是最让人感到恐惧的，一直闲，会让你不舒服，但也没办法改变，只有经历了一天的争分夺秒，回到家，躺下来的舒服才是有意义的。我这个星期的焦虑在开篇就找到了答案。

今晚有个朋友问我，你是怎么看书的，我说，喜欢的书多看几遍，不喜欢的不看，当然不包括考证的，不喜欢也要嚼下去。看完这本书我只花了两个钟，书不薄，排版明朗，让我没有想要停下的动作，里面还有很多很多非常棒的文章，自己细细品读。

到了结尾，看到可以关注微信或微博留言，编辑了一大段文字发送给上面的微信号，他只给我回了买这本书的链接……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五**

我要介绍的书是《人间有晴天》，这本书是我软磨硬泡求妈妈在网上买的，作者是出生于美国佛罗里达州的金-威-霍尔特。

霍尔特的书里经常出现祖父母的形象，是因为霍尔特的祖父母对她影响深远。每当霍尔特问问题时，祖父母永远不会只给她一个简短的答案了事。他们会告诉她一个故事，让她自己领悟答案。

这本书里的主要人物有：泰格一一本文主人公，十二岁的女孩；朱尔夫人一一泰格的外婆，一个坚强、冷静的老太太；科琳娜一一泰格的妈妈，智力水平就像五六岁的孩子；洛尼一一泰格的爸爸，智力有些迟钝；多里阿姨一一泰格的姨妈，生活在大城市。

泰格对自己的生活充满了困惑，她想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的爸爸妈妈是个智障。泰格觉得父母很丢脸，可是自己有这样的想法更丢脸。泰格想逃离这种生活，可外婆告诉她：“泰格，你妈妈也许头脑简单，但是她的爱却是纯粹的，爱从她的身体里流淌出来，就像一条水流很急，却没有任何阻挡的河一样。”

从泰格外婆的话里，我想到了发生在我自己身上的事情。那年冬天，有一次妈妈感冒了，谁知像猪一样笨的我把脚给扭了。于是妈妈冒着严寒，忍着病痛，把我送到了医院。

在狂风的怒吼中，我仿佛听到外婆对我轻轻耳语：你妈妈的爱是纯粹的，爱从她身体里流淌出来，就像一条水流很急，却没有任何阻挡的河一样。生平第一次，我在妈妈的怀里觉得很温暖，很幸福。

读完这本书，我终于明白，不管爸爸妈妈是什么人，但他们对我们的爱都是无私的、伟大的、纯粹的。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六**

爱是什么？是上帝赋予我们最优良的品质，是遇到困难时伸出的援助之手，是黑暗路上的一盏明灯。无论何时何地，你都会感受到它的温暖……

当你扶起被压弯的小草，竖起警示牌时，是否会感觉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满足感？

当你捡起地上的垃圾，分类扔进垃圾桶时，是否会发现周围的景色更怡人了？

当你帮同学修好钢笔，看着他奋笔疾书时，是否会闻到一股扑面而来的书香？

这种感觉，这种景色，这种书香就是温暖每个人心田的——爱！

爱并非只有付出伟大贡献的人才能拥有，它深藏在每个人的心间......

在暑假里我有幸阅读了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的作品《爱的教育》，其中有个故事让我深深的感动。故事讲述了一位叫洛佩谛的学生，他在上学的路上突然看到一个一年级的小学生不知怎么忽然松开了母亲的手，倒在了街上。这时，街车正往他倒下的地方驶来。洛佩谛眼见这小孩将被车子轧伤，毫不犹豫地跳了过去，把他拖救出来。不料自己的脚却被车子轧伤，落下了终身残疾......小小的洛佩谛让我的心深深地震撼了，在危急的关头挺身而出，不顾自己的安危去救助别人，他的精神多么地令人敬佩！他小小的身体里面包藏着一颗多么伟大而美丽的心灵！能做出这样的选择正是因为他心中有爱！

这不禁又让我想起5.12汶川大地震中的众多平凡英雄：他们是身体断成两截仍紧握学生的老师，是家中10口人全部遇难依旧奋战抗灾一线的女警，是奋力救援导致流产的护士，是用身体庇护孩子留下爱语短信的母亲，是靠乞讨生活却捐款灾区的老人......

爱，它的存在圣洁无瑕，如一盆温暖的火炉，驱赶着心灵的寒冷，即使风暴来侵袭，我们的世界依然因爱而温暖如春！人间有爱，就有了一切！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七**

“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坚持到底,就是胜利”这句话最适合形容俄国作家高尔基了,我读了他写的自传体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我不但知道他是一个非常聪明用心的人,而且也是我们要学习的人,学习他永不放弃的精神。

高尔基是俄国著名作家,《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是他的自传体三部曲,主人翁就是他自己,写的真感人,读了他的文章,我的心砰砰直跳,为他捏一把汗;他经历的苦难历历在目,我为他祈祷,为他祝福,他的命太苦了!

这本书主要写作者童年到青年的生活经历,他不怕苦难,不怕吃苦,酷爱学习,最后,成为一个伟大的文学家!

高尔基幼年时父亲去世,妈妈无法养活他,只好把他送到外祖父家度过童年,十一岁开始自食其力生活,他当过学徒工,搬运工,守夜人,面包工等,他尝到了生活的种种艰辛和苦难,他没有掉一滴眼泪,他咬紧牙,默默地度过每一天。

那一天,父亲倒在地板上,一身白衣,光着脚,快乐的眼睛紧紧闭上了,母亲跪在地板上,眼泪不停地从眼中涌出,妈妈的头发凌乱,不停地号哭着,不一会,妈妈晕倒了,在黑暗中,小弟弟诞生了,不久,小弟弟也死了,包着白布,外面缠着红色的带子,躺在轮船船舱的小桌子上,,,,,看到这里,我的泪“啪啪”的滴在书上,泪水把书都粘在一起了,我在想:作者的命真苦呀!先没了爸爸,弟弟刚出生也死了,妈妈像个木头人,怎么过呀!

后来的生活更苦了,妈妈把他带到外祖父家,外祖父不喜欢他,还打他,妈妈失踪了,舅舅也不喜欢他,也打他,村里的孩子们也都欺负他,他的生活就像过街老鼠,度日如年!他没有害怕困难。十六岁时,他只身一人出去,进入“社会大学”继续生活,学习!

他来到人世间,尝到人世间的种种苦难,他立志:一定要让自己好起来,一定坚持自己的意念,永不放弃!

再次深深的读了他的文章,我的意念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我坚信:无论做什么事情,只要坚持到底,就能取得最后的胜利!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八**

《人间草木》喜欢养蜂人这片，讲养蜂人的四川妻子，“她说北方的大米好吃，就跟来了。”这朴实的浪漫，美啊。

《跑警报》：汪曾祺很会讲故事，但是他更喜欢介绍风俗，大段风俗人情里串着人物故事，风土人情，习俗节日都细节描写详实，像民俗纪录片，有兴趣的人应该会看得很起劲，我不太行，看得累。介绍跑警报那里也不忘了提一笔吃喝跟跑惯了警报的联大学生借机约会谈恋爱的事实，防空洞里刻着的“人生几何，恋爱三角”也太绝了，幽默是才，另一方面也能看出汪曾祺是真的随遇而安，豁达乐观。

随感：

汪曾祺语言平实，比喻生动，极平实的语言叙事时表现力却极强，《黄油烙饼》里平淡普通的生活，平凡普通的人，苦生活，因饥荒慢慢死去，文字里并不见眼泪洒下，只是后来的某一天，拿起故去人留下的舍不得吃的黄油烙了饼，才悲从中来。《金岳霖先生》里金先生纪念林徽因，《陈小手》最后忽地一枪，都是不多写一字，近乎白描，叙事或情节急转直接落幕，给人情感震撼却格外深。

看美食部分共感低些，到《豆腐》那里所幸先跳过了，看完后面又跳回来，到《手把肉》却一下子精神了，奶茶奶皮奶酪奶渣，杀羊烹羊吃羊，原来我不是食欲低，是偏食啊，作为西北人吃羊肉多，记忆都是鲜活的，看到拔丝羊尾饿到胃咕噜咕噜叫。好，真的好。我真香了。

很喜欢《人间草木》，文字平实有温度，每当看到鼻子酸、笑出声时都会感慨汪曾祺有才，好的文字就该是这样的，没什么多余，但又含着千钧之力。看完这本文集后我也特别喜欢汪曾祺，诙谐达观的人真好，不顺不遇都沉淀成支撑内里的力量，是可爱可敬的人了。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九**

在五一小长假中，我阅读了由俄国著名作家高尔基所写的《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这是自传体三部曲。高尔基是一个世界无产阶级文学的第一个伟大的代表。

本书写主人公阿廖沙从童年至青年时期的生活经历及其心路历程。深刻而生动地描绘了俄罗斯19世纪末期社会政治生活的历史画卷。作品中主人公阿廖沙的原型就是高尔基本人。这一形象是高尔基早年生活的写照，也是俄国人民，特别是处于社会基层的劳动人民，经过磨练后走向新世界的典型。

高尔基在幼年时期父亲就去世了，勤劳善良的母亲因无法养活他，只好把他送到外祖父的家里度过童年。他只上过三年学，十一岁就走向社会。开始了自食其力的生活。他当过学徒工、搬运工、守夜人、面包工等，还要忍受舅舅们的嘲讽，外祖父的打骂，哥哥们的白眼以及东家的辱骂。只有外祖母对他一心一意，对他无微不至的关爱和照顾，是外祖母给了他力量。高尔基酷爱阅读，他向小裁缝妻子借书，向“玛丽皇后”借书，向卖书的小贩借书。不放过任何一个可以学习的机会。十六岁时，他进入了“社会大学”，在与命运抗争中他深入社会基层，饱尝生活之艰辛，从而不断丰富自己的社会知识……

读完本书，我感悟颇多。高尔基在如此艰苦的环境下还能抓紧一切时间学习着，阅读书籍。而我们作为父母捧在手心拍摔着，含在嘴里怕化了的儿童，却对学习不以为然，只是漫不经心的应付着老师和家长。我们的父母，给我们创造了优秀的学习环境，我们难道就不可以好好学习，拼搏进取，天天向上，报答老师和父母吗？让我们一起向高尔基学习和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建议大家也来读读这本书，会让你受益匪浅。

**在人间读后感300字 至味在人间读后感篇十**

今天，我读了一本主题学习丛书——《人间真情》，读完让我泪流不止。

这本书主要讲述的是有关父爱、母爱和友情的故事。其中我最喜欢有关母爱的故事。《母亲的眼泪》、《合欢树》、《请系上保险绳》、《十一支康乃馨》、《寄小读者（通讯十）》等故事。在这其中我印象最深的两篇是：《母亲的眼泪》和《十一支康乃馨》。

《母亲的眼泪》主要讲述了：母亲的家族遗传着失明，而她七岁的儿子的眼睛却炯炯有神，但是如果顺其自然，慢慢的，将来他也要失明。所以，母亲为了为他凑钱做手术，不辞辛苦经常晚上也要出去打工，她工作的时间完全超过了12小时。有好几次，她正工作的时候，眼前一片漆黑，她知道她即将失明，为了不让公司发觉，她凭听觉说话，凭记忆走路，她用一个黑色的、模糊的轮廓猜测这个世界。每次回家，她都会让儿子念存折上的数字，她深深地知道，存折上毎多一分钱，儿子就会离手术台近一步。直到那一天，她刚凑齐手术费，却被汽车撞了，她不顾自己的安危，陪着儿子做完手术，她流了一滴眼泪，正好砸中儿子的眼角。读到这里，禁不住让人泪水长流。

《十一支康乃馨》主要讲述了：母亲节来临了，我和弟弟去给母亲买礼物，原本能买一块巧克力和一束鲜花，可钱居然丢了。我和弟弟想到了一个可以赚到鲜花的办法，就是帮助花店送鲜花，每送一家赚取一枝鲜花，我们送了十一家，赚取了十一支康乃馨送给了自己的妈妈。这不光是他们姐弟俩的祝福，也是另外十一位妈妈的祝福呀！

通过这几个故事，我明白了，母爱是伟大的，母爱是无私的，她可以把任何东西送给子女，可以为子女做任何事，却不求一点回报。就像《母亲的眼睛》一文中的那位母亲一样。从今以后我一定要向《十一支康乃馨》一文中的姐弟俩学习，做一个心疼父母、体谅父母、孝顺父母的好孩子。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